附件1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

部门预算

2025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预算构成

3.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寿县刘岗镇2025年收支总表

2.寿县刘岗镇2025年收入总表

3.寿县刘岗镇2025年支出总表

4.寿县刘岗镇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寿县刘岗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寿县刘岗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寿县刘岗镇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寿县刘岗镇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寿县刘岗镇2025年项目支出表

10.寿县刘岗镇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寿县刘岗镇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二）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三）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四）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五）加强乡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做好统计工作。

（六）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七）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八）完成上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镇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本级 | 行政单位 |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我们要按照中央及省市县委部署，坚持干字当头、增强信心、迎难而上、奋发有为，全面深化农村各项改革，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下坚实基础。

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融入空港经济示范核心区战略定位、建设美丽刘岗、富裕刘岗、幸福刘岗、和谐刘岗奋斗目标，进一步发挥优势、拉高标杆、争先进位，统筹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刘岗篇章。

主要预期目标是：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6%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8%；粮食总产稳定在10万吨以上；能耗及生态环境质量指标完成上级下达年度目标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2025年部门预算表由11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收支总预算1149.25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收入预算1149.2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49.25万元。

（一）本年收入1149.2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49.25万元，占100%，比2024年预算增加201.82万元，增长21.3%，增长原因:一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二是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三、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支出预算1149.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01.82万元，增长21.3%，一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二是专项工作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896.14万元，占77.9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253.11万元，占22.0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四、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149.25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49.25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149.25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1.98万元，占72.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万元,占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9.56万元，占18.2%；卫生健康支出39.41万元，占3.4%；住房保障支出63.3万元，占5.6%。

**五、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49.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01.82万元，增长21.3%，主要原因：一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二是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1.98万元，占72.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万元,占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9.56万元，占18.2%；卫生健康支出39.41万元，占3.4%；住房保障支出63.3万元，占5.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583.8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02.03万元，减少14.8%，减少原因主要是上年错将项目支出分类到行政运行科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248.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48.11万元，增加100%，增加原因主要是上年错将项目支出分类到行政运行科目。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5年预算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5年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纳入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81.3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9.2万元，增长12.7%，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84.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6.64万元，增长24.6%，增长原因主要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42.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32万元，增长24.6%，增长原因主要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1.59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62万元，增加63.9%，增加原因主要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16.5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87万元，减少4.99%，减少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退休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10.9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6.35万元，增长138%，增长原因主要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11.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02万元，减少14.5%，减少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退休减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63.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2.48万元，增长19.7%，增长原因主要是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96.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61.94万元，公用经费34.2万元。

（一）人员经费861.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3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253.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3.43万元，增长15.2%，增长原因主要是一、转隶人员下放乡镇,人员增加。二、专项工作经费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253.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53.11万元。

**十、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25.5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48万元，增长27.3%，增长原因主要是新购置一批办公设备用于开展日常工作。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5.5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占0%。

**十一、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2025年刘岗镇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和内容。用于人大、政协、统战、民生工程、民政救助、退役军人事务、招商引资、民营经济、统计、政法、信访维稳、综合治理、乡村振兴、农田水利、美丽乡村、环境整治、环境保护、共青团、妇联、工会、老龄、关工、文化、教育、体育、卫生健康、党的建设、党管武装、安全生产（消防、食品安全）等专项业务支出。

（2）实施主体和起止时间。主要用于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年度预算安排。年初预算安排180.71万元。

（5）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5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25年刘岗镇民生、维稳、招商等专项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寿县财政局 | 实施单位 |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来源 | 年初预算安排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80.71 |
|  其中：财政拨款 | 180.71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目标 | 保障人大、政协、统战、民生工程、民政救助、退役军人事务、招商引资、民营经济、统计、政法、信访维稳、综合治理、乡村振兴、农田水利、美丽乡村、环境整治、环境保护、共青团、妇联、工会、老龄、关工、文化、教育、体育、卫生健康、党的建设、党管武装、安全生产（消防、食品安全）等工作的正常运行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2025年刘岗镇民生、维稳、招商等专项工作经费 | 1807050元 |
|  |  |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  |
| 时效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1年 |
|  |  |
| 成本指标 | 下发控制数 | 1807050元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促进乡镇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 | 影响程度明显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促进社会发展的影响程度 | 影响程度明显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生态效益的影响 | 影响程度明显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乡镇可持续影响 | 影响程度明显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 | ≥98% |
|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9.6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万元，增长0.64%，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在职人员综合定额公务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25.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2025年部门刘岗镇人民政府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寿县刘岗镇人民政府2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19.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反映县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